方星同志安全生产工作先进事迹

2024年，东莞市全市上下协同推进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尤其是扎实推进的非机动车道建设“小切口”精准治理工作，取得“小切口、大成效”的较好成绩。这一年，方星同志带领市道安办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专班（下称市道安办工作专班）牵头负责道路安全隐患综合治理，其主要负责推动的非机动车道建设成效显著。2025年5月在东莞市召开的全国公安交通管理工作会议上，方星同志精心准备电动自行车系统综合治理工作，专门向公安部领导及全国各省公安厅领导进行结果展示，得到了全国各级领导的高度评价，该项工作也正在全国推广。主要事迹情况如下：

1. 从顶层端推动全市自上而下部署开展非机动车道建设

东莞市全市机动车保有量445万辆（全省第1），电动自行车约700万辆。经方星同志牵头研究，在车辆密度如此高的情况下，东莞市的交通事故形态基本呈现出“一大一小”货车与电动自行车的碰撞特点，而电动自行车的“路权”保障问题亟待解决。解决非机动车道问题，减少货车与电动自行车的交叉冲突，可以有效减少亡人交通事故发生。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经过两个多月时间的研究准备，方星同志带领市道安办工作专班制定了东莞市非机动车道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并作为精细化治理的“小切口”通过了市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同时纳入到了2024年市政府民生实事之一，同步也列入到2024年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第六轮、第七轮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中，其中均明确2024年建设1500公里非机动车道，且方案细化分解具体任务到各镇街，进一步明确了各地“建什么、建多少”的问题。

1. 从标准端推动制定全市统一的非机动车道建设标准

为确保全市非机动车道建设标准统一、步伐统一，方星同志在牵头组织制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同时，同步制定全市非机动车道建设的标准，先后组织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局及东莞设计规划院等单位，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根据东莞市的各类道路特点，制定了“人非共板”非机动车道、“机非共板”非机动车道、非机动车专用道三类建设标准，对三类非机动车道建设的宽度、护栏样式、路口接驳、衔接等各细节方面均出台了细化的标准，同时也作为最终的验收标准，便于验收组对照建设标准进行验收。方星同志牵头组织制定全市非机动车道统一的建设标准，有效的解决了各地“怎么建”的问题。

1. 从过程端推动非机动车道建设全流程管理

东莞市全市城镇化程度高，道路情况复杂，且33个镇街差异性大，非机动车道建设推进难度大。方星同志牵头组织研究，明确了非机动车道建设按照“一镇街一策、一路一方案”的原则推进。一是“先审后建”。各镇街每条路的建设设计方案必须呈报市道安办工作专班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的，按照修改意见进行修改，通过后再进行立项、招投标、施工建设、验收流程开展。二是“重点路”优先。方星同志组织市道安办工作专班对全市双向6车道、发生过一般事故的双向4车道进行了全量排查，总共排查出需要建设的道路542条，以清单化条目化的形式下发各镇街开展建设工作，对符合建设条件的，优先推动建设工作。三是“机非共板”建设方式优先。对三类非机动车道建设方式，要求各地优先采取“机非共板”建设方式，该方式建设成本低、建设周期短，且群众走的意愿高。四是建成一条路、验收一条路。方星同志组织市道安办全部同志，针对各镇街上报已完成的非机动车道，按照建设标准，逐一组织验收，并在每周的例会上通报进展情况，确保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开展。

1. 从结果端评估非机动车道建设实效并持续优化

2024年，东莞市全市建成高质量的非机动车道1558.6公里，完成率103.9%，其中“机非共板”800公里，“人非共板”750公里。2025年初，方星同志牵头组织对2024年的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进行综合评估，一致认为该项工作需持续开展，并优化了细节方面的不足，坚持高质量推进非机动车道建设。2025年3月，方星同志再次牵头研究制定1000公里非机动车道建设实施方案，再次呈报纳入市政府2025年民生实事之一，坚持“质量、效果、重点路”三个优先，持续以双向六车道和发生过涉非机动车伤亡事故的双向四车道道路为主，优先新建或改建不少于1000公里非机动车道。